

**東區區議會**  
**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  
**活動報告及收支結算表**

**A. 活動報告：**

主辦團體名稱：

---

合辦團體名稱：

---

協辦團體名稱：

---

活動名稱：

---

活動編號：

---

活動推行日期：

時間：

---

舉辦地點：

實際參加人數：		人，當中包括下列項目：	
活動參加者：		人，其中 60 歲以上長者／弱能人士：	人；
活動參觀者：		人；	
工作人員：		人；其中受薪工作人員：_____ 人，義工：_____ 人	
嘉賓：		人；	
* 表演者／講者：		人	

**以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聘請的人員數目(如適用)**

全職：\_\_\_\_\_

兼職/臨時/散工：\_\_\_\_\_

**活動的評估：**

(i) 活動參加者的整體意見：

---



---



---

(ii) 活動的效益 / 成果：

---



---



---

## B. 財政簡報：

項目	預算	實際
開支總額 (\$)		
收入總額 (\$)		

## 活動收支結算表：

支出項目詳情

活動/計劃名稱：\_\_\_\_\_ 舉辦日期：\_\_\_\_\_

項目 <sup>1</sup>	實際開支		實際單位成本 (\$)	實際數量	實際開支 (\$)	此欄供秘書處填寫
	單據 <sup>2</sup> 編號	獲批款額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共：	=====			=====	=====

備註：(1) 項目一欄必須依照最初批核的〈財政預算〉預算開支項目的次序排列。

(2) 有關單據必須是

- 正本；已列明用途及購買的物品；
- 有簽發日期；
- 每張單據必須由團體負責人簽署作實，闡明「確實無誤」(certified correct)的字眼，並蓋上團體印章及加上編號；

(3) 帳目中如有塗改皆須經負責人簽核，以便查証。

- (4) 飲品及膳食開支項目的數量是以人數作為單位。  
 (5) 如有需要，可在另頁詳述。

收 入 項 目 詳 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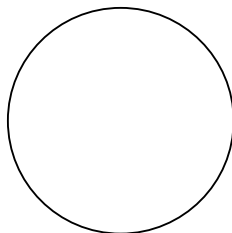
<u>收入來源</u>	<u>項 目</u>	<u>款 額 (\$)</u>
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	_____	\$ _____
團體自行承擔	_____	\$ _____
收費項目: _____	_____	\$ _____
捐 款	_____	\$ _____
資助／贊助	_____	_____
其他: _____	_____	\$ _____
	合共	\$ _____
	已收預付撥款：\$	_____
	已申請／已獲發還的款項：\$	_____
	現申請第__筆／最後一筆可獲發還款項：\$	_____
	合共：\$	_____

**C：由政府人員／獲資助者的獲授權人\*所作的證明**

本人謹此證實：

- (1) 上述資料正確無誤，而收入項目詳情已詳列所有其他收入來源(包括所獲贊助和捐贈)，並無任何遺漏；
- (2) 所購置的物品在認收時均完好無損，所開列的各項服務也屬合理並為有關活動所需，而所有開支均符合《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指引》及/或《運用區議會轄下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守則》訂明的規定和區議會所規定的各項條款及條件；
- (3) 活動的各項物品及服務的報價和獲接納的採購價與市價比較均屬合理；
- (4) 支出項目詳情所列的開支只用以推行上述活動；
- (5) 申領的中央行政費用不曾獲得政府資助。\*
- (6) 上述活動並無賺取任何利潤。

團體印章



簽 署 : \_\_\_\_\_  
 負責人員姓名 : \_\_\_\_\_  
 團 體 名 稱 : \_\_\_\_\_  
 職 位 : \_\_\_\_\_  
 日 期 :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只供區議會秘書處填寫)

**活動報告**

- 已經審核，妥當無誤。
- 已於\_\_\_\_\_舉行的\_\_\_\_\_會議上討論。
- 已於\_\_\_\_\_給區議員傳閱。

區議會的意見：

\_\_\_\_\_

\_\_\_\_\_

跟進行動：

\_\_\_\_\_

\_\_\_\_\_

負責人員簽署：

姓名：

職 銜：

日期：

\_\_\_\_\_

\_\_\_\_\_

**活動收支結算表**

本人已核對上述資料，全部均符合《運用區議會轄下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守則》訂明的規定和東區區議會《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指引》所規定的各項條款及條件。

本人信納上述資料符合《運用區議會轄下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守則》訂明的規定和東區區議會《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指引》所規定的各項條款及條件。

簽署：\_\_\_\_\_

簽署：\_\_\_\_\_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職銜： 行政主任(區議會)

職銜：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 個人資料用途聲明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2.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其個人資料部分的副本。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東區民政事務處職員聯絡(電話：2886 6537/2886 6609)